

2019年度公路水运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核查情况表

申诉单位			申诉理由	信用评价情况						核查意见							备注	
序号	企业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评价单元	合同金额 (万元)	评价部门	信用评价情况	标段履约 得分	综合评价 得分	评价等级	评价单元	合同金额 (万元)	核查部门	核查意见	标段履约 拟修正分	综合评价 拟修正分		拟评价 等级
1	北京交科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911101086336174810	提出S105云龙楠山铺至醴陵塘坊公路工程项目实际分为楠山铺至响塘段一级路和响塘至塘坊段二级路两个项目，2019年度只评价了响塘至塘坊段二级路项目，并未评价楠山铺至响塘段一级路项目。	S105云龙楠山铺至醴陵塘坊公路第四标段（醴陵段）	412.08	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GLSJ2-4-1（勘察设计工作大纲及实施细则未落实）扣2分	98	94.1	A	S105云龙楠山铺至醴陵塘坊公路二级公路标段	568.02	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经核实，S105云龙楠山铺至醴陵塘坊公路工程项目分为楠山铺至响塘段一级路和响塘至塘坊段二级路两个项目，且北京交科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分别取得了施工图设计批复。 1. 保留S105云龙楠山铺至醴陵塘坊公路二级公路标段（原第四标段（醴陵段））。根据设计合同，将合同金额调整为568.02万元。扣分情况为：GLSJ2-4-1（勘察设计工作大纲及实施细则未落实）扣2分； 2. 新增S105云龙楠山铺至醴陵塘坊公路一级公路标段，扣分情况为：GLSJ2-4-1（勘察设计工作大纲及实施细则未落实）扣2分、GLSJ2-3-3（因自身原因提交外业成果的时间不满足合同规定或设计要求）扣3分，合计扣5分。	98	95.7	AA	
			S105云龙楠山铺至醴陵塘坊公路一级公路标段	298.35	95													
			1. 提出19年并无未经同意更换投标书承诺的施工期设计代表组负责人与项目； 2. 提出投入运营后，没有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要求提供相应服务行为。	G320新晃绕城线公路工程第一标段	166.25	怀化市交通运输局	GLSJ4-1-1（未经同意更换投标书承诺的施工期设计代表组负责人）扣5分，GLSJ4-2-3（因自身原因提交的变更设计文件成果不满足合同规定或设计要求）扣6分，GLSJ4-3-7（因地质、地形与设计不符，或因工程环境调查不足、计算欠缺或失误等设计原因引起200章非隐蔽工程变更设计，导致工程费用增加）扣1.5分，GLSJ5-2-1（项目投入运营后，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要求提供相应服务）扣3分。	84.5			G320新晃绕城线公路工程第一标段	166.25	怀化市交通运输局	1. 经核实，北京交科设计院2019年确无未经同意更换投标书承诺的施工期设计代表组负责人与项目行为，撤销对GLSJ4-1-1（未经同意更换投标书承诺的施工期设计代表组负责人）扣5分的处理； 2. 保留GLSJ5-2-1（项目投入运营后，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要求提供相应服务）扣3分。	89.5			